

晋江市磁灶镇人民政府文件

晋磁政〔2023〕40号

晋江市磁灶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3年磁灶镇 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的通知

各村（居），工作片区、镇机关各科室，磁灶中学：

根据《晋江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晋应急〔2021〕26号）精神，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预案。现将《2023年磁灶镇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切实抓好地质灾害防御工作。

晋江市磁灶镇人民政府

2023年3月15日



2023 年磁灶镇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

为快速、及时、妥善地处理磁灶镇地质灾害点（隐患点）及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可能造成的安全事故，做好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的组织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和避免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社会危害，进一步提高我镇防灾减灾能力，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印发〈福建省 2023 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的通知》及《福建省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 2023 年防汛备汛工作的通知》，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保障

（一）应急领导组

组 长：李友加 镇党委副书记、镇政府镇长

副组长：吴贻锶 镇党委政法委员、镇政府副镇长

许志文 镇党委宣传委员、武装部部长、大宅工作片区召集人

颜海林 镇党委委员、秘书

李明星 镇党委委员、磁灶派出所所长

庄晓东 镇政府副镇长、大埔工作片区召集人

吴式宏 镇政府副镇长、宅内工作片区召集人

乔莉梦 镇政府副镇长（科技）、下官路工作片

区召集人

- 许荣题 镇人大副主席、张林工作片区召集人
- 吴志坚 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钱坡工作
片区召集人
- 林小虎 镇综合执法队队长
- 蔡辉煌 镇四级调研员、磁灶工作片区召集人
- 杨 辉 镇二级主任科员、三吴工作片区召集人
- 成 员： 陈宜翔 镇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
- 吴金煌 镇社会事务办公室主任、社会事务服
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科科长、张林工
作片区副召集人
- 颜天尊 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下官路
工作片区副召集人
- 蔡宏山 镇综合执法队副队长
- 陈友俭 镇国土资源所所长
- 王晓波 磁灶工作片区副召集人
- 谢荣思 大埔工作片区副召集人
- 陈文计 钱坡工作片区副召集人
- 朱青山 镇社会事务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三
吴工作片区副召集人
- 何建辉 大宅工作片区副召集人
- 许群芳 宅内工作片区副召集人

洪 龙 磁灶卫生院副院长
柯文谋 磁灶消防队队长
吴伟鸿 磁灶中学校长
吴敬章 磁灶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吴耀霖 下官路村党总支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李荣海 洋宅村党总支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谢德灿 洋尾村党总支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二）应急值班室

镇政府值班电话：85880924

磁灶社区居委会值班电话：85881137

下官路村委会值班电话：85881145

磁灶中学值班电话：85890238

洋宅村委会值班电话：85880794

洋尾村委会值班电话：85887958

汛期期间，应急领导小组人员实行手机24小时不关机，应急行动时，值班室安排专人值班，确保通讯联系畅通。

二、突发事件预防与群众自救

（一）在台风或连续降雨天气（日降雨超过50毫米时），加强对各地质灾害危险点的监测；当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为2级时应及时转移地质灾害点（隐患点）受威胁人员；当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达1级时应及时转移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受威胁人员。

(二) 通过张贴墙报、分发宣传材料、悬挂横幅标语，向群众广泛宣传预防灾害及抗灾应急知识的普及教育，提高群众对公众突发事件自救能力。

(三) 向地质灾害点（隐患点）及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的受威胁人员发放防灾工作明白卡和避险明白卡。

三、事件信息报告

(一) 发生突发事件后，现场发现者应在第一时间向应急值班室报告突发事件信息。

(二) 应急值班室在接报后 15 分钟内立即向镇应急领导小组报告突发事件信息。

(三) 报告内容：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现场伤亡或损失等简要情况。

四、地质灾害点分布

(一) 磁灶镇下官路新宅后：吴东雄屋，自住 7 人。（地质灾害隐患点）联系电话：13110865747。

(二) 磁灶镇下官路新宅后：吴声明屋，无住人。（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联系电话：18859717186。

(三) 磁灶镇磁灶社区童子山：吴孙善屋，无住人。（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联系电话：13559060209。

(四) 磁灶镇下官路新宅后：吴其赐屋，自住 4 人。（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联系电话：85885872。

(五) 磁灶镇磁灶中学：校长吴伟鸿，（潜在地质安全隐

患点)联系电话: 13365960805。

(六)磁灶垃圾中转二站(洋尾村):站长唐红梅,住6人。(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联系电话:17750833313。

(七)磁灶镇洋宅村:李明福,自住4人(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联系电话:13905088608

五、应急响应

(一)镇、村(社区)和磁灶中学若接到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后,应立即组织抢险应急队伍转移受威胁人员,做好被转移人员的安置工作。

(二)转移路线:磁灶社区受威胁人员转移到磁灶社区居委会办公楼;下官路村受威胁人员转移到下官路村委会办公楼;垃圾转运二站受威胁人员转移到洋尾村委会;洋宅村受威胁人员转移到洋宅村委会;磁灶中学内部转移。

(三)保障措施:生活安置由镇政府、村(社区)居委会提供生活物质等必需品。

六、应急处置流程

(一)到达现场。发生突发事件,村(社区)党总支部书记、村(社区)居委会主任应立即带村两委成员赶到现场,快速召集应急小分队进行先期紧急处置。

(二)快速报告。第一时间向上级机关报告或向“110”报警要求增派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现场救援。

(三)投入先期救援。救援原则:坚持“以人为本”,先

救伤员，后救物资，避免人员更多伤亡；重点救援对象：孤、老、病、残或五保户要列为重点保护对象，优先安置。

（四）灾后恢复重建和善后处理

1. 灾后恢复与重建。根据实际，迅速组织居民灾后自救，恢复生产和生活正常秩序。
2. 负责做好死伤者的善后处理和死者家属的抚恤工作。
3. 协助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工作。
4. 协助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民政赈灾工作。
5. 协助村民向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申请临时征用物资的补助事项。
6. 及时统计上报人员伤亡情况和经济损失情况。

抄送：晋江市自然资源局。

晋江市磁灶镇人民政府

2023年3月15日印发
